证券代码:001219　　证券简称:青岛食品　　公告编号:2026-013

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94,983,75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青岛食品	股票代码	00121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松涛	李春宏	
办公地址	青岛市李沧区四流中支路 2 号	青岛市李沧区四流中支路 2 号	
传真	0532-84669955	0532-84669955	
电话	0532-84633589	0532-84633589	
电子信箱	ir@qdfood.com	ir@qdfood.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要从事饼干与花生酱等休闲食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主要产品包括“青食”品牌钙奶饼干、“青食”品牌休闲饼干和“海友”品牌花生酱,同时亦通过 OEM 模式代工生产少量花生酱产品。公司自设立以来专注于从事饼干与花生酱等休闲食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是国内区域性饼干龙头企业,产品在山东地区具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公司是中国焙烤食品糖制品工业协会认定的“中国焙烤食品糖制品行业(饼干)十强企业”,也是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联合发布的国家标准——《饼干》(GB/T 20980-2007)的起草单位之一,在国内饼干行业中具有重要地位。

休闲食品行业近年来呈现稳健增长态势,渠道影响力显著增强,行业竞争日趋激烈。市场规模稳健扩容,我国烘焙食品零售市场规模 2024 年约 6110.7 亿元(艾媒咨询),预计 2029 年达 8595.6 亿元,复合年均增长率 CAGR7.0%;对标日本,人均消费量 8kg/ 年仍有提升空间。渠道变革加速,线上占比超 42%(欧睿国际),零食折扣店(2019-2024 年 CAGR38%)、直播电商(贡献线上销量 30%)等新兴业态崛起,与传统商超深度融合,满足多元化场景需求。行业竞争格局分散,CR5(前五大企业市场份额总和)仅 14.2%(中国焙烤食品糖制品工业协会),中小品牌主导区域市场,但头部企业通过产品健康化(如减糖、益生菌)、场景化创新(如办公、健身小份装)及供应链效率提升强化竞争力,马太效应初显。政策层面,《食品安全法》实施及合规成本提升加速中小产能出清,同时“健康中国”战略与内需扩大政策推动行业向品牌化、智能化转型。未来,万亿级市场将聚焦功能化升级、全链路数字化重构与可持续发展,清洁标签、低碳生产成为新共识,创新驱动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1,328,566,317.43	1,153,157,818.30	15.21%	1,074,440,453.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60,419,407.90	1,027,310,209.84	3.22%	974,634,181.91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545,143,326.86	525,860,467.86	3.67%	489,309,790.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870,965.80	97,476,965.08	13.74%	86,107,370.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7,373,839.07	78,657,134.57	23.80%	69,000,288.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386,584.04	93,069,170.87	12.16%	73,305,594.0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7	0.50	14.00%	0.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7	0.50	14.00%	0.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56%	9.78%	0.78%	9.10%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34,818,291.90	141,704,245.66	146,897,297.06	121,723,492.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743,354.30	34,982,179.63	28,043,510.24	18,101,921.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713,172.18	33,796,101.29	26,090,420.11	9,775,145.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96,965.14	48,556,127.21	73,076,804.16	-22,743,312.4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75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97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青岛华通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6.74%	91,134,905	0	不适用	0
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未确权股份托管专用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9%	4,861,679	4,861,679	不适用	0
深圳市核子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1%	2,749,856	0	不适用	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0.86%	1,678,029	0	不适用	0
刘英	境内自然人	0.77%	1,500,000	0	不适用	0
王莉	境内自然人	0.74%	1,450,272	0	不适用	0
张莉	境内自然人	0.72%	1,400,000	0	不适用	0
金飚	境内自然人	0.64%	1,244,500	0	不适用	0
金明娟	境内自然人	0.57%	1,114,238	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8%	939,278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青岛华通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46.74% 的股份。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刘英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500,000 股,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000,0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合资公司成立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提交董事长办公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投资新设合资公司的议案》,拟与青岛汇泉海洋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泉公司”)成立合资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其中公司以自有资金认缴合计 510 万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 51.00%,汇泉公司以自有资金认缴合计 490 万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 49.00%,合资公司设立后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长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公司与汇泉公司同意首期实缴出资 300 万元,按照双方认缴出资额比例进行出资,即公司首期实缴出资为 153 万元,汇泉公司首期实缴出资为 147 万元,合资公司成立后主营业务为销售海洋休闲产品、青岛伴手礼等预包装休闲食品及青岛特色旅游文创产品。

2025 年 7 月 9 日,已完成工商登记,合资公司名称为青岛海友汇泉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二)瑕疵房产办理

公司一处瑕疵房产(未办理产权登记,产权人不清晰,属于历史遗留问题)位于青岛市市南区盐城路 4 号乙。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与青岛钟表总公司共同在市南区不动产登记中心税务窗口开具缴税凭证两份,其中:纳税人青岛钟表总公司支付的税金及登记费 1,084,826.52 元,其中包含:办理首登证登记费 550.00 元;办理产权转移需要缴纳的税金 1,084,276.52 元。2025 年 4 月 28 日,公司和青岛钟表总公司双方各自缴纳税金后,青岛市市南区盐城路 4 号乙(含乙-3、乙-4、乙-5、乙-6)房产产权过户至我公司。

2019 年,公司与青岛钟表总公司签订的《确认协议书》(公司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之“五、主要资产情况”中已说明签订《确认协议书》事项)中约定,因办理产权证和过户所产生的所有费用由公司承担。在产权转移登记过程中,青岛钟表总公司支付的税金及登记费应由公司承担。因青岛钟表总公司属于公司关联方,本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2025 年 5 月 28 日,经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董事长办公会同意在青岛市市南区盐城路 4 号乙房产办理产权证过程中与青岛钟表总公司产生的关联交易,按实际产生金额向青岛钟表总公司支付,费用合计金额 1,084,826.52 元。本事项在公司董事长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1219　　证券简称:青岛食品　　公告编号:2026-016

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 2025 年度(以下简称“报告期”)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位时间

经证监会《关于核准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383 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的 A 股股票 22,20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17.2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81,840,000.00 元,扣除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发行费用总计人民币 24,513,075.97 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57,326,924.03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由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毕马威华振验字第 2100962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期末余额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1.募集资金总额	381,840,000.00
减:发行费用	24,513,075.97
2.募集资金净额	357,326,924.03
3.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22,738,813.49
(1)前期投入项目资金	14,954,993.16
(2)本期投入项目资金	7,783,820.33
4.募集资金的增加	33,562,666.91
(1)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33,562,666.91
5.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368,150,777.45
(1)本公司活期存款余额	13,370,814.82
(2)子公司活期存款余额	74,779,962.63
(3)结构性存款余额	180,000,000.00
(4)大额存单余额	100,000,00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公司及子公司青岛青食有限公司会同保荐人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路支行(原台湾路支行已撤并调整,公司相关业务由青岛银行福州路支行承接)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及四方监管协议。

自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签订以来,募集资金管理有关制度得到切实履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良好。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账号	活期存款余额	结构性存款和大额存单余额
青岛银行福州路支行	802550200550234	13,370,814.82	30,000,000.00
青岛银行福州路支行	802550200550261	28,391,274.71	60,000,000.00
青岛银行福州路支行	802550200550276	46,388,687.92	190,000,000.00
合计		88,150,777.45	280,000,000.00

三、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为非生产性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提高公司自主研发能力,优化产品结构;提高产品检测能力,保证生产质量。

2.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为非生产性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扩大省外布局,提高市场占有率;丰富营销渠道,提高品牌知名度;提升信息化水平,增强综合实力。

(四)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情况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人民币 5,442,574.73 元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情况进行了审核,并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出具了《关于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200494 号)。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将募集资金 5,442,574.73 元置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

(五)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拟使用不超过 28,000 万元人民币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使用期限自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存储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将公司及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协定存款有关协议,以更好地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保障股东利益,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调整协定存款的金额,存款利率按与募集资金开户银行约定的协定存款利率执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信息管理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余额为 18,000 万元,以大额存单形式存放的金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2025 年度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和大额存单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关联关系	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余额(万元)	预计年收益率	本期实际收益(万元)
1	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福州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3,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2024-11-28	2025-2-26	-	1.40%-2.48%	17.61
2	青岛青食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福州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19,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2024-11-28	2025-2-26	-	1.40%-2.48%	111.50
3	青岛青食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福州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6,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2024-11-28	2025-2-26	-	1.40%-2.48%	35.21
4	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福州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3,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2025-3-11	2025-6-10	-	1.40%-2.43%	18.18
5	青岛青食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福州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9,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2025-3-11	2025-6-10	-	1.40%-2.43%	54.53
6	青岛青食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福州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6,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2025-3-11	2025-6-10	-	1.40%-2.43%	36.35
7	青岛青食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福州路支行	大额存单	无	10,000.00	保本固定收益	2025-3-11	2026-3-11	10,000.00	1.90%	-
8	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福州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3,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2025-6-10	2025-9-10	-	1.20%-2.32%	16.79
9	青岛青食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福州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9,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2025-6-10	2025-9-10	-	1.20%-2.32%	50.36
10	青岛青食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福州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6,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2025-6-10	2025-9-10	-	1.20%-2.32%	33.57
11	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福州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3,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2025-9-10	2025-12-9	-	1.20%-2.05%	14.42
12	青岛青食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福州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9,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2025-9-10	2025-12-9	-	1.20%-2.05%	43.27
13	青岛青食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福州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6,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2025-9-10	2025-12-9	-	1.20%-2.05%	28.85
14	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福州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3,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2025-12-9	2026-5-20	3,000.00	1.20%-2.00%	-
15	青岛青食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福州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9,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2025-12-9	2026-5-20	9,000.00	1.20%-2.00%	-
16	青岛青食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福州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6,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2025-12-9	2026-5-20	6,000.00	1.20%-2.00%	-
	合计				110,000.00				28,000.00		460.64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闲置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余额为 88,000,777.45 元,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银行	类型	金额	期限
青岛银行福州路支行	协定存款	13,320,814.82	活期
青岛银行福州路支行	协定存款	28,341,274.71	活期
青岛银行福州路支行	协定存款	46,338,687.92	活期
合计		88,000,777.45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延期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9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简称“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市场、消费环境发生变化,公司从维护全体股东和企业利益角度出发,本着效益最大化的原则,结合当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市场变化等情况,对募投项目进行延期。该事项已经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请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形;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及管理也不存在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7 日

附表 1-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357,326,924.03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783,820.3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738,813.4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能化工厂改扩建项目	否	223,507,990.98	223,507,990.98	3,206,730.00	8,716,783.00	3.90%	2026-12-31	-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85,508,332.92	85,508,332.92	2,554,844.33	5,065,608.47	5.92%	2026-10-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48,310,600.13	48,310,600.13	2,022,246.00	8,956,422.02	18.54%	2026-10-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小计	-	357,326,924.03	357,326,924.03	7,783,820.33	22,738,813.49	6.36%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9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简称“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市场、消费环境发生变化,公司从维护全体股东和企业利益角度出发,本着效益最大化的原则,结合当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市场变化等情况,对募投项目进行延期。该事项已经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如下: (一)智能化工厂改扩建项目 智能化工厂改扩建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智能仓储中心和烘干生产线扩建两部分。为保障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在保证募投项目不变的情况下,公司对募投项目分批次实施,一期先建设智能仓储中心,二期扩建烘干生产线。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智能化仓储中心项目已完成建筑设计工作,自动化设备供应商已完成招标。项目建设存在达到预期进度,主要是公司在建设过程中,因为公司产品品类较多,单品外包装规格差异性较大,公司一直秉承勤俭节约的优良传统,严格管控成本费用支出,公司在施工方遴选和施工环节等方面反复修改,导致项目实施进度有所延缓。同时因为消费市场环境变化,公司产品偏功能性和代餐性,与当前新兴消费者的个性化、概念化和娱乐化消费需求有所差异,公司考虑到在市场需要进一步开拓,产品研发需结合新兴消费需求进一步丰富的情况下,大额度投资建设知期内可能面临一定的风险。经公司充分论证,现阶段通过改造升级现有的部分生产线、提高现有设备的生产效率,暂时可以满足当前的市场需求。从股东利益最大化和审慎经营考虑,公司决定将智能化工厂改扩建项目延期,将该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公司完成上述项目整体规划,正在推进项目建设工作。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一物一码等智能化工厂改扩建项目相关的多项技术改造。 (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主要包括研发检测场所建设和人才招聘。受公共卫生事件、宏观经济波动等外部因素影响,公司在人才招聘、工程施工、设备采购等方面有所延缓。同时,市场环境的变化导致消费者的消费倾向产生变化,年轻消费者是当前休闲食品的新兴消费群体,他们对休闲食品的喜好和偏好,对产品的研发方向有明显的引领作用;公司的产品偏功能性和代餐性,公司正在结合市场情况重新规划产品研发方向、设计研发中心的建设方案以及采购设备的型号,在满足消费者对轻便、营养、健康消费需求的基础上,重点关注年轻人对产品个性化、概念化和娱乐化的产品需求,进一步通过研发丰富公司的产品结构,培养第二增长曲线。从股东利益最大化和审慎经营考虑,公司决定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延期,将该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6 年 10 月 31 日。 2025 年,公司新增多名研发人员开展相关研发工作,并积极投入项目建设。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研发投入项目已积极开展,正在进行研发大楼建设筹备方案设计。 (三)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主要包括省外营销网络建设、多渠道营销宣传投入、公司配套信息化系统升级等。目前公司已建设了 5 个省外营销中心,配套信息化系统也已完成升级,在多渠道营销宣传投入上也有一定进展。2021 年至 2022 年受公共卫生事件的影响,公司在市场评估、选址、场地租赁、人员招聘、产品展销、广告宣传等工作进展中,时常因为不可抗力的管控导致临时性中断;2023 年以来,市场环境的变化导致公司在广告投入和营销中心选址等方面更加谨慎。综上,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预计无法按照原计划进度完成。从股东利益最大化和审慎经营考虑,公司决定将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延期,将该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6 年 10 月 31 日。 2025 年,公司继续推进多渠道营销宣传,不断加强市场推广和广告宣传力度,同时持续进行信息化建设投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三、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情况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三、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五)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继续用于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368,150,777.45 元,其中以结构性存款形式存放的金额为人民币 180,000,000.00 元,以大额存单形式存放的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以活期存款形式存放的金额为 88,150,777.45 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1219　　证券简称:青岛食品　　公告编号:2026-021

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暂不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拟购买董责险并授权公司经理层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九项议案。上述议案均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规定,本次提交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基于总体工作安排,公司决定暂不召开年度股东会,待其他相关工作准备完成后,公司董事会将视情况另行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上述需要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的相关事项。

特此公告。

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1219　　证券简称:青岛食品　　公告编号:2026-022

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 2025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等相关文件已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了便于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 2025 年度经营业绩情况,公司定于 2026 年 5 月 8 日 15:00-17:00 在全景网(https://www.p5w.net)举办 2025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公司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董事长苏青林先生,董事会秘书张松涛先生,财务负责人程相伟先生,独立董事尹美群女士。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 2025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5 月 8 日前访问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www.p5w.net),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 2025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特此公告。

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1219　　证券简称:青岛食品　　公告编号:2026-019

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6 年 4 月 16 日,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为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预计公司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用于办理包括但不限于固定资产贷款、流动资金贷款、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票据贴现、专项贷款等综合授信业务。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授信额度以银行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融资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事宜决策权及签署有关法律文件,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根据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执行并签署相关文件,授权期限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特此公告。

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1219　　证券简称:青岛食品　　公告编号:2026-020

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购买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责任保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拟购买董责险并授权公司经理层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责任主体在各自职责范围内更充分地行使权利、履行职责,保障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拟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以下简称“董责险”)。具体方案如下:

一、保险方案

1.投保人: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被保险人: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责任主体

3.赔偿限额:人民币 5,000 万元

4.保险费:不超过 15 万元(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5.保险期限:1 年(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二、相关授权事宜

为提高决策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公司经理层办理购买董责险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后续董责险合同期满时或届满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该授权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三、审议程序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了《关于公司拟购买董责险并授权公司经理层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为董责险的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故对该议案均回避表决,该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1219　　证券简称:青岛食品　　公告编号:2026-018

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